

证券代码：002767

证券简称：先锋电子

公告编号：2022-456

杭州先锋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50000000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27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先锋电子	股票代码	00276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程迪尔	卢梦瑶	
办公地址	杭州市滨江区滨安路 1186-1 号	杭州市滨江区滨安路 1186-1 号	
传真	0571-86791113	0571-86791113	
电话	0571-86791106	0571-86791106	
电子信箱	webmast@innover.com.cn	webmast@innover.com.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专注于为城市燃气行业提供智慧、安全、高效的解决方案和服务。

2021年，从智慧燃气的行业发展来看，国内天然气市场总体增长平稳，智能燃气表占燃气表总采购量的比例进一步扩大，受“613十堰燃气爆炸事故”影响，燃气安全的重要性提到了一个新的高度，符合公司的主要研究方向，工商用物联网表具、DTU、RTU、民用物联网智能表具、泄露报警器及安全管理软件系统由于符合城市燃气运营商的未来发展需要，未来需求会继续放大。

报告期内，公司物联网产品确认销售终端数量同比增长50.13%，确认销售收入同比增长41.27%，其中物联网智能表具销售占总销售比例达到了66%，居国内智能燃气表企业前列。公司结合自身在智能燃气表领域三十年的经验积累，采用云化设计，建立了iBS综合业务管理平台、IoT-Cloud采集平台、锋云慧支付平台和锋云易修服务平台，积极推进数字时代的智慧燃气物联化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加强在计量领域的投入，目前已完成机械膜式燃气表、机械流量计、超声波等产品的系列化工作，IPO扩大产能及自动化改造项目已经完成，创新技术研发中心项目实验室获得了CNAS认证，公司综合实力明显提升。

受城市燃气运营商收益率下降和原材料成本上升的影响，对民用智能燃气表行业的毛利率影响最为明显，为确保公司的综合竞争力和市场占有率，公司在原材料备货、国产替代、供应链管理、市场营销、研发降本、智能制造、质量和服务方面持续投入和改善，力求通过业务增长和提升内部效率降低对净利润造成的影响。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9 年末
总资产	1,019,450,255.41	999,153,752.37	2.03%	890,693,593.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72,419,367.51	753,353,230.52	2.53%	737,688,561.49
	2021 年	2020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9 年
营业收入	475,539,031.89	354,441,163.32	34.17%	317,748,394.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266,136.99	20,914,669.03	11.24%	27,518,094.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548,025.66	421,930.72	3,110.96%	6,721,785.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732,436.47	17,340,719.77	-306.06%	4,335,816.4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6	0.14	14.29%	0.1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6	0.14	14.29%	0.1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05%	2.81%	0.24%	3.79%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68,556,775.70	103,741,007.01	140,375,915.94	162,865,333.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24,115.66	3,619,813.48	11,919,639.48	9,550,799.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952,816.13	2,984,638.07	7,117,857.24	6,398,346.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963,350.60	-25,116,268.32	2,636,403.35	60,710,779.10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2,27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3,21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	--------	---------------------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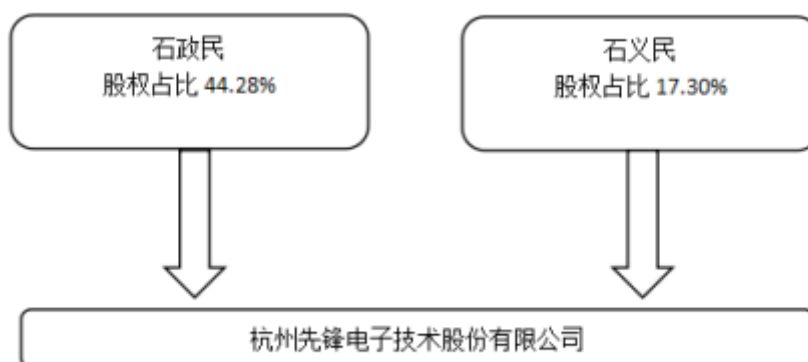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石政民	境内自然人	44.28%	66,417,332			
石义民	境内自然人	17.30%	25,952,535	24,429,394		
张丹	境内自然人	2.03%	3,046,300			
周宇农	境内自然人	1.80%	2,700,500			
胡新灵	境内自然人	1.27%	1,908,800			
於涛	境内自然人	1.03%	1,550,500			
郭向生	境内自然人	0.74%	1,103,800			
王凤	境内自然人	0.72%	1,084,800			
高建荣	境内自然人	0.44%	666,833			
韦海宏	境内自然人	0.40%	6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石政民、石义民为一致行动人，本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以及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张丹通过投资者信用账户持有 2,913,300 股；胡新灵通过投资者信用账户持有 1,908,800 股；於涛通过投资者信用账户持有 1,550,500 股；韦海宏通过投资者信用账户持有 600,000 股。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20年12月24日出具《关于核准杭州先锋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603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4,500万股新股。公司于2021年11月2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的议案》，决定终止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1月30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